

通知公告

相关链接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通知公告

关于公布2025级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暨学生报名的通知

发布时间: 2026-04-28 来源: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点击率:

各二级学院、各位同学:
根据《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(试行)》(立信会计金融教〔2026〕2号)(以下简称“《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”),以及《关于启动2025级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的工作安排, 现将各二级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予以公布(见附件1),同时启动2025级学生转专业报名工作。**请各二级学院在4月28日16点前, 在教务系统中完成招生专业和计划人数的设置工作。**
一、报名对象和时间
本次转专业工作面向我校2025级全日制本科学生(不含专升本),且须符合学校《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及接收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的要求,请各位学生认真查阅二级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。
报名时间为2026年4月29日13:00至5月7日16:00,逾期不再接受报名。
二、报名方式
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在教务系统中完成在线报名工作,报名路径:学校网站首页-教务系统-我的学籍-转专业申请。未在教务系统中进行报名的同学,无法获得转专业报名资格。
三、注意事项
1. 每位学生限报1个专业,若多于1个专业视为报名无效,无调剂录取。学生如想撤回转专业申请,需在转入学院考核前,以书面形式告知教务处。被转入学院录取后,不能再退回原专业,申请之前需慎重考虑。原则上转专业后均采用插班就读方式,具体以二级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为准。
2. 报名结束后,二级学院按照学校《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及学院招收要求对学生进行资格审查,不符合要求的学生即使系统报名成功,也不能进入转专业考核环节。
3. 二级学院通过部门网站等方式公布转专业考核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,以及预录取结果,请报名成功的学生密切关注,并积极主动和转入学院联系。
4. 艺术团转专业工作由校团委负责协同相关二级学院组织实施,工作方案由校团委另行通知。
5. 校运动队转专业工作由学校负责校运动队的学院组织实施,工作方案由相关学院另行通知。
6. 报名学生成绩单自助下载方式:打开学校官网首页,登录进入数字校园,点击“数字化校园门户网址”;在“新版认证”下点击进入“学业证明材料自助办理系统”;进入左侧“自助下载”菜单,在右侧选择可下载文档(已加盖电子章),下载后如需纸质版可影印。
特别提醒:学生转入新专业后,转入年级由转入学院根据学生实际情况确定,必须按照转入年级专业培养方案,取得相应类别规定的学分方可毕业。毕业时学费结算按照学生修读的所有选课学分进行计算,含转专业前原专业选课修读学分。

附件1:各二级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

教务处

2026年4月27日

分享到:

上川路校区:浦东新区上川路995号 文理路校区:松江区长文路2800号 中山西路校区:徐汇区中山西路2230号

CopyRight ©2016-2018 版权所有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

沪ICP备09005481号-4  沪公网安备 31011502006873号

微博

微信

易班